

股 本

本節呈列[編纂]完成前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於[編纂]前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13,415,789元，包括113,415,78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股份。

於[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列：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100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所列：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100

地位

於[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股份將由非上市股份及H股組成。非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若干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及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非上市股份與H股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非上市股份與H股享有同等地位。所有與H股有關的股息將由本公司以港元或以H股的形式派付。

股 本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規定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非上市股份可轉換為H股，而就該等轉換股份的相關轉換、上市及買賣向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備案後，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另外，該等轉換、買賣及上市須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批准程序，並在各方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規定，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訂明的規則、要求及程序。

倘任何非上市股份擬於聯交所轉換為H股並進行[編纂]及[編纂]，則有關轉換、[編纂]及[編纂]須向相關中國內地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進行備案，及取得聯交所批准。

根據本節披露的有關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可在擬進行任何轉換前申請將所有或任何部分的非上市股份作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以確保轉換過程可於通知香港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便於H股股東名冊進行登記後及時完成。由於香港聯交所通常會認為，我們在香港聯交所首次[編纂]後，任何額外H股的[編纂]僅屬行政事項，因此我們在該轉換時無須進行有關事先[編纂]申請。

經轉換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無須任何類別股東投票。我們首次[編纂]後，任何申請經轉換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須事先以公告形式將建議轉換通知股東及公眾。

在取得一切所需的批准後，使轉換生效將須完成下列程序：相關非上市股份將自非上市股份股東名冊撤銷，而我們會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中重新登記該等股份，以及指示[編纂]發出[編纂]。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必須符合下列條件：(a)我們的[編纂]致函聯交所，確認相關H股已於H股股東名冊妥善登記及已正式寄發[編纂]；及(b)H股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符合《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經轉換股份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前，有關股份不得作為H股上市。

限制轉讓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

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60條，任何公司在公開發售股份前發行的股份，自該等公開發售股份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須受此項法定限制所規限，不得於[編纂]起計一年內轉讓。

除適用法律法規另有許可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各自所持有本公司股權總額的25%。上述人士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不得自其卸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職務後半年內轉讓。

股 本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以股東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增加或減少股本或者回購股份。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